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林道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6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6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7]G16042070096 号）。

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6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外报出《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广会专字[2017]G16042070075 号）；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听取并同意对外报出《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听取并同意对外报出《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合并

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8,755,979.91 元。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2,875,597.99 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为 25,880,381.9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3,209,548.13 元，2016 年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0,730,210.17 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0 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 8,800 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12,320,000.00 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营，2017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银行机构申请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为下属子公司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发展需要，董事会拟对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对潮州市雅森陶瓷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对潮州市联骏陶瓷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作出相应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四）《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关于召开〈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定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召开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 1-4 项、7-13 项议案，以及监事会通过的《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1 日

报备文件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